

新北市雙連安養中心 復健組 物理治療實習學生遴選辦法(106 學年度)

- 第一條：本中心為遴選適合至復健組(以下簡稱本單位)實習之學生，特訂定本辦法(四年制適用)。
- 第二條：凡有意願至本單位實習，且符合下列基本規定者可提出申請：
1. 願遵守本單位規範之學生實習辦法
 2. 對專業具熱忱並有意願至本單位實習
 3. 對長期照護機構服務內容有興趣且有意願學習者
- 第三條：申請者依規定應備妥下列申請文件：
1. 實習申請表一份。
 2. 實習計劃一份。(以 A4 規格，內容應包括[1]至本單位實習的動機[2]希望實習階段能獲得的知識及時間規劃[3]適合至本單位實習的學習特質[4]個人未來生涯規劃。
 3. 在校成績影印本一份(大一至大三上學期，含班級名次、百分比)。
- 第四條：書面申請文件請於期限(106/03/01)內以掛號郵寄至新北市三芝區後厝里北勢子 22-17 號(新北市雙連安養中心復健組劉俞均物理治療師收)。資料不齊全或格式不符規定恕不受理申請。
- 第五條：由本單位各組負責人組成遴選委員會負責遴選工作。
- 第六條：遴選之程序及標準由遴選委員會訂定並遵循之。
- 第七條：106/03/15 公布錄取名單。
- 第八條：錄取同學需於收到通知後，於 106/03/20 前將同意書寄至劉俞均物理治療師之電子郵件信箱 yuchun@sleh.org.tw。本單位將於106/03/31再向各校公布確認名單。
- 第九條：本辦法經中心主管核定後公布；施行修正時亦同。